



國信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GUOSEN SECURITIES (HK) BROKERAGE COMPANY, LIMITED

國信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國信香港")經營的是證券及就證券提供意見和期貨交易及就期貨交易提供意見的業務, 并根据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經營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5類(就期貨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中央編號: AUI491)。

致: 國信證券(香港)經紀有限公司

新股認購申請表

申請日期:

1. 招股資料			
公開認購新股名稱		股份代號	
2. 客戶資料			
賬戶號碼		賬戶名稱(拼音)	
證件號碼		聯絡電話	
3. 融資服務			
最高融資比率	請參考官方網站相關信息	貸款利率	請參考官方網站相關信息
最低融資額	_____ 50,000 _____ 港元	最高融資額	申請股份數量*股份發售價*最高融資比率
<input type="checkbox"/> 非融資認購資料		<input type="checkbox"/> 融資認購資料	
申請數量		申請數量	
認購新股總金額	(HKD)	認購新股總金額	(不含手續費 HKD)
		融資比率/融資金額	/ (HKD)
風險聲明			
本人/本公司為認購股票之最終受益人, 認購申請并無依賴國信香港提供的任何資料、陳述或承諾, 本人/本公司已清楚閱讀該公司招股章程并確認符合申請表格內之各項條款, 且不會以任何形式作重復申請認購(包含國際配售部份)。			
本人/本公司為獨立第三者(有關獨立第三者定義以香港交易所上市條例為準), 與發行公司/其附屬或聯營公司、或其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或控股股東并無任何關聯關係或為其一致行動人。另外, 本人/本公司之認購資金并非由上述人士直接或間接資助, 且在申請新股前并無持有發行公司任何權益。			
本人/本公司明白及接受可獲分配之股數可能少于下單認購股數。國信香港有權于截止接受申請前任何時間以口頭或書面形式拒絕接受有關申請, 而毋須就拒絕申請做出任何解釋。本認購申請書用以委託國信香港代為辦理新股認購手續, 具法律效力, 經由本人/本公司簽署發出后, 即不可撤銷、更改或取消。			
本人/本公司已經仔細閱讀和理解了國信香港網站(www.guosen.com.hk)上的 IPO 認購風險提示和認購服務條款, 本人/本公司承諾完全接受上述風險提示內容和認購服務條款。			

注意事項

1. 新股申請截止時間(包括融資申請及非融資申請)請參考官方網站公開信息。
2. 認購股份總金額包含經紀佣金 1.00%, 香港聯交所交易費 0.005% 及香港證監會交易費 0.0027%。
3. 認購新股的手續費為 100 港元(不論申請是否成功, 手續費不予退還), 另外新股融資利息計算由截止認購日至退款日為止(不含退款日)。
4. 客戶進行新股認購前需存入足夠資金, 否則該申請可能遭拒絕處理。而本公司可于收到本申請時, 從客戶賬上扣除應付金額。
5. 若在新股認購截止時間, 客戶申請資金不足, 則此申請可能會被取消。
6. 融資金額必須于退款日全數清還, 否則國信香港有權將客戶獲配之新股沽售以償還欠款及利息, 不足之數由客戶承擔。

客戶簽署 _____ 日期 _____

FOR OFFICE USE ONLY (內部專用)			
AE	Signature Verified	Maker	Checker